

附件 5

组织生活会基本流程

一、参加范围

全体共青团员（含 2025 年新发展团员）。

二、基本流程

1. 在自学基础上，团支部书记组织全体团员集体进行团纪学习教育，通报团支部委员会纪律建设情况，并向全体团员报告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查摆问题的改进落实情况；

2. 团支部书记、委员、其他团员依次发言，报告个人学习团纪、遵守团纪情况，交流体会、查找不足，其他团员对其进行评议，肯定成绩、指出不足；

3. 开展民主评议；

4. 具备条件的，可邀请上级团组织负责人或本级党组织负责人（教师党、团员等）进行点评；

5. 重温入团誓词。

三、会议要求

组织生活会实到人数应不少于团支部团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团员因故不能到会或流动团员较多的团支部，可采取网络会议形式开展。具备条件的会场应规范悬挂团旗。

组织生活会可与主题团日等结合开展。鼓励有条件的就近就

便依托团员活动室、“青年之家”、爱国主义教育基地、革命传统教育基地等阵地场所开展，增强现场感、仪式感、庄重感。